

汕头华侨经济文化合作试验区规划与生态环境局

建设用地查验意见书

编号：汕华规许〔2023〕35号

用地单位名称	广东省潮剧发展与改革基金会				
用地批文 (出让合同、土地证号)	《国有建设用地划拨决定书》(编号: 440501-2017-0001) 《国有建设用地划拨决定书》(编号: 440501-2017-0001-1) 《国有建设用地划拨决定书》(编号: 440501-2017-0001-2)				
土地位置	汕头市珠港新城 B-02-06 地块				
土地总面积 (M ²)		用地面积 (M ²)	8543.90	道路绿化面积 (M ²)	
土地所有权性质	国有	土地取得方式	划拨	土地用途	文体娱乐用地
批准容积率	容积率≤3.5				
广东省潮剧发展与改革基金会位于汕头市珠港新城 B-02-06 地块建设用地已查验。					
汕头市华侨经济文化合作试验区 规划与生态环境局 2023 年 3 月 23 日					